

國立岡山農工「蘇銀發先生紀念獎學金」辦法

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4 日行政會議修正

第一條 本校化工科蘇慧鳳老師之先父蘇銀發先生遺愛照顧化工科同學，鼓勵其繼續深造或貢獻所學，特捐贈新台幣壹拾萬元整，提供設置「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化工科蘇銀發先生優秀獎學金」

第二條 每學年第一學期開學一個月內由化工科（日間部）學生自行至註冊組索取申請表及各班導師提供名單，由化工科臨時教學研究會審核優秀學生確定名單再提交獎學金會議決議。

第三條 獎學金審核標準、得獎人數及獎金金額於化工科臨時教學研究會決定。

第四條 每年的孳息如無法支付獎學金時則可動用本金支付。

第五條 本辦法得由化工科教學研究會提出修正，並經行政會報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